

#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抚人社〔2023〕2号

## 关于印发《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的通知

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月3日

#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开展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根据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改革领导小组要求，人社系统开展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现制定抽查计划如下：

## 一、抽查时间

2023年3月1日至2023年12月25日，分两大项五子项进行随机抽查，同时牵头做二次部门联合抽查工作。

## 二、抽查内容

1. 对用人单位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法规的监督检查。
  2. 对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考试工作的监督检查。
  3. 对事业单位执行《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的监督检查。
  4. 对依卡增人情况的监督检查。
  5. 工资支付和最低工资。
  6. 对劳务派遣单位的监督检查。
  7. 对单位和个人骗取社会保险待遇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的监督检查。
  8. 对调解委员会的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队伍建设情况的检查。
  9. 对企业集体合同、工资集体合同和专项集体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10. 对本级社会保险基金经办机构和劳动就业服务机构的审计监督。
  11. 对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监督。
  12. 对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的监督检查。
  13. 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
-

### 三、市场主体和执法人员的抽取和派发

通过在全省双随机监管平台,从相应的检查事项名录库中按照大于等于6%的比例和基于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的随机抽查模式抽取检查对象,并按照实际工作需要从全局执法人员库中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被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通过双随机系统派发,并通过文件、微信群、电话等形式通知相关股室及单位。

### 四、检查方式

(一)采取现场检查方式进行抽查检查。

(二)现场检查时,检查人员不得少于2人,应当出示执法证件,检查人员应当填写实地检查记录表,并由被检查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盖章确认。现场检查时,要严格执法按照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要求,对“双随机”抽查全过程进行记录,做到全程留痕。

### 五、检查结果公示

抽查结束后,检查小组应形成执法检查报告,于抽查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报送局办公室备案。将检查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北)向社会公示。

检查结果正常的,自检查结束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通过省双随机双告知监管平台向社会公示“正常”,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应及时核查,查实后及时公示。

检查中发现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按照有关程序移交案件线索,办案机关依法进行查处,同时要将行政处罚信息“抽查检查结

果”通过省双随机双告知监管平台向社会公示。

附件：1. 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随机抽查  
工作计划

附件：2. 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发起的部  
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

附件 1 :

## 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比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发起处室	联合处室	抽查时间
2023001-1	2023 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用人单位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法规的监督检查等内部联合随机抽查 001-1	001-1 号	2023 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用人单位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法规的监督检查等内部联合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6%	1、对用人单位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法规的监督检查 2、对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考试工作的监督检查 3、对事业单位执行《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的监督检查 4、对依卡增人情况的监督检查 5、工资支付和最低工资	事业单位	就业培训股	工资福利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综合人事股、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2023 年 3 月至 12 月
2023001-2	2023 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遵守劳务派遣法律法规的监督检查等联合随机抽查 001-2	001-2 号	2023 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遵守劳务派遣法律法规的监督检查等联合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根据信用等级,按照 1-50%的比例差异抽取,平均比例不低于 3%	1、对劳务派遣单位的监督检查 2、对单位和个人骗取社会保险待遇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的监督检查 3、调解委员会的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队伍建设情况的检查	抽查前登记设立、已成立状态的企业	调解仲裁股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中心、就业服务中心、工伤保险中心、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2023 年 3 月至 12 月
2023002-1	2023 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对企业集体合同、集体协商和民主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随机抽查 002-1	002-1 号	2023 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对企业集体合同、集体协商和民主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根据信用等级,按照 1-50%的比例差异抽取,平均比例不低于 3%	对企业集体合同、工资集体合同和专项集体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抽查前登记设立、已成立状态的企业	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无	2023 年 3 月至 12 月

2023002-2	2023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社会保险基金经办机构和劳动就业服务机构的审计监督和检查随机抽查 002-2	002-2号	2023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社会保险基金经办机构和劳动就业服务机构的审计监督和检查随机抽查	定向抽查	≥6%	对本级社会保险基金经办机构和劳动就业服务机构的审计监督	事业单位	社保股	无	2023年3月至12月
2023002-3	2023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监督随机抽查 002-3	002-3号	2023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监督随机抽查	定向	≥6%	对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监督	事业单位	综合人事股	无	2023年3月至12月

## 抚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发起的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比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发起部门	联合部门	抽查时间	备注
抚联 2023001	2023 年抚宁区部门联合抽查 001	抚联 0001	对民办学校的监督检查部门联合抽查	定向	6%以上	对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的监督检查	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教育和体育局	2023 年 3 月至 12 月	
抚联 2023002	2023 年抚宁区部门联合抽查 002	抚联 0002	对人力资源市场的监督检查部门联合抽查	定向	结合企业信用等级, 6%以上	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监督	抽查前登记设立、已成立状态的企业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统计局	2023 年 3 月至 12 月	